

新竹縣議會第 19 屆第 3 次定期會

縣政總質詢會議記錄

質詢議員：邱振瑋議員

記 錄：鍾 志 義

校 對：

主席（張議長鎮榮）：

記錄：鍾志義

本會王副議長、楊縣長、本會劉秘書長、在座的各位議員、縣府各單位主管、連絡員、各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本席現在宣告會議開始。現在開始 1 個小時，9 點到 10 點是邱振瑋議員的質詢時間，現在就請邱議員開始質詢。

邱議員振瑋：

大會主席張議長、王副議長、本會劉秘書長、楊縣長、縣府各單位主管、連絡員、媒體小姐先生，大家午安大家好，今天 109 年 5 月 19 號第 19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今天下午 2 點的時間是本席邱振瑋縣政總質詢的時間，我想大家都很清楚，目前新竹科學園、科技部、科管局，目前都正在積極徵收寶山鄉的土地，要做為台積電 3 奈米研發中心，以及台積電 2 奈米廠，從去年徵收完成的 32 公頃開始，到現在的 92 公頃，從原本的預計 65 公頃開始變成 92 公頃，然後在上個禮拜又改變成 96 公頃，一直在改變它的面積和範圍，而且爭議不斷及寶山鄉民都人心惶惶，怕的是自己的土地或家裡的祖墳被徵

收，未來要如何徵收？徵收費怎麼去計算？本席在 106 年就開始就接受到民眾陳情，107 年本席就跟著林為洲立委以及寶山鄉長邱坤桶，一直在立法院還有科管局在奔走，在 92 年的時候開始進行徵收園區三路跟五路的徵收案，因為政府的不公不義，造成我們 117 配租戶，原本政府答應 5 年要配租完成之後要優先承購，結果因為科管局自作主張把配售條款去除，讓民眾不得不走出來抗爭，所以振瑋帶著他們從 107 年開始，掛大型白布條進行抗爭，才有現在的 117 戶配地的狀況，本席認為台積電 3 奈米廠也是一樣，從承租戶的及園區跳票的新聞開始，他們開始要解決我們配租戶的問題，所以台積電 32 公頃 3 奈米研發中心已經完成徵收，從一開始不答應我們任何的要求，台積電只徵收他的廠區，道路周邊不拓寬、沒有公共設施、沒有公園只有綠地，而且沒有任何有利於我們寶山鄉民眾，以及科學園區工作的人員運動休閒的地方，甚至於每天都在塞車，所以本席在 107 年的時候，一直都在陸續地提出提案，針對 3 奈米研發中心這個提案，以

及要保障我們民眾各項的徵收權益，還有寶山鄉民未來被徵收之後塞車及停車的問題，還有空氣品質、水污染、空氣污染以及各項環境的問題，再來是休閒的問題，解決之後科管局現在又提出了 92 公頃的徵收案，從原本的 35 公頃變成 65 公頃再到 92 公頃，上禮拜又變成 96 公頃，下一次會變怎麼樣不知道？相關權益人現在已經達到超過 600 人以上之外，包含我們的大崎墓園有 1 千座墳墓，其遺族超過上萬人，所以這一個徵收案，所牽扯的範圍非常非常的廣，希望新竹縣政府能夠在台積電 96 公頃 2 奈米廠徵收案當中，能夠協助進行溝通協調，讓我們的民眾能夠得到公平正義合理的市價徵收及補償，在期間我們一直沒有看到新竹縣政府有任何單位積極的出面來協調跟協商，都是民眾以及鄉公所和本席一直在地方穿梭，本席認為縣政府應該要出面了，縣府不能在坐井觀天，我想這是攸關於新竹縣民的利益，不是只有寶山鄉民的事，希望縣長能指示相關單位能夠積極的介入，我們地方自救會、寶山鄉公所及代表會、科學園區、本席和議會

各項的一個協調工作，尤其台積電的部分，這一次 96 公頃的徵收，相對的是寶山鄉問題又來了，停車及塞車的問題又擴大了，更應該要去尋求解決之道，科學園區在這一次 96 公頃的徵收案當中，比這次的武漢病毒，防疫中心超前部署還要更超前，所以昨天在開健康風險評估說明會，本席痛批了的科管局，我說：你們是超前部署我們不知所措，讓民眾不知所措不知道該怎麼辦？他們走得很快，為了台積電，利商 而超前部署，我們要先利民之後才能夠去利商，才能夠讓台灣經濟繁榮穩定才利國，所以我們應該要利民、利商、利國，希望縣長和科管局多多來做協商，昨天寶山用地的說明會中，有超過 600 多位的地主，可是只來了 20 幾位，本席數了一下不到 25 位，到最後只剩下 10 幾位，這種會能夠有代表性嗎？就跟焚化爐說明會一樣，開會不在假日，就在星期一召開，年輕人都去上班都不在，怎麼會有人可以去開會？剩下的老人家，能夠完完全全的去表達年輕人而且全家人的一個想法嗎？甚至昨天下大雨，老人家更不可能出門，所以

昨天這一個 20 個人的會議，能夠成局能夠算成功嗎？能夠算數嗎？甚至新竹縣警察局到場的員警都比這 20 個人還多，因為怕抗議怕抗爭，科學園區管理局聘請的顧問公司以及工作人員也超過 20 人，比我們的民眾人數還多了 1 倍，昨天本席針對環境影響評估的健康風險說明會要求不算數，因為不具代表性，然後第二個，我們要求台積電在寶山設廠之後，包含以前的全部總面積已經超過 150 公頃，所以我們針對空氣污染的防治提出疑慮，希望科學園區管理局能夠在寶山鄉公所頂樓，或是找一個置高點架設空氣監測站，如果科管局不測，希望縣長能夠指示我們的環保局，在今年的年底能夠列入下年度的預算，來設置空氣品質的一個監測站，由本縣環保局來監測看看科學園區廠房排放到底有沒有毒？昨天成大的一個教授幫科管局做的一個報告，本席聽了很不高興，他說：我們可以不喝這裡的水，不吃這裡的食物，但是我們要呼吸這裡的空氣，所以我們的空氣絕對是沒有毒的，是真的沒有毒嗎？而且他說：可以不吃這裡的菜，可以不吃這裡

的食物，本席覺得他真的是很可惡，他這種人怎麼可以當環評計畫書的報告人？寶山鄉是一個好山好水的地方，綠竹筍超過 250 公頃的種植面積，是全台灣前幾名的好吃的，而且是品質最好的地區，而且還有蜜汁楊桃，還有我們的柑橘，寶山柑橘種植面積超過 150 公頃，還有橄欖及全國最大的茶花園區，我們寶山鄉是以農業立鄉，並不是以科技立鄉，所有的鄉親民眾散居在寶山鄉的 64 平方公里，我們的環境是最優質的，而且是全國罹癌率最低的一個鄉鎮，這個環評報告及健康影響評估說科學園區的水沒有毒，這個是騙鬼，再來說空氣沒有毒我們更不相信，所以我們還要求水污染防治的問題，目前要排放在我們的客雅溪，客雅溪一定要全面的整治完成，因為台積電就設在客雅溪的旁邊，而且要全時的去監控汗水的排放，消防救災救護的部分目前也交由寶山鄉消防分隊，消防分隊目前已經不夠住而且沒有地方可以停車，所以本席希望縣政府再積極的要求科管局提供土地增設消防隊隊部，以及新竹縣的消防訓練基地，希望能夠到達 1000 坪

以上，但是科管局他們都沒有答應，未來還有清潔隊的業務量也會增加，清潔隊也沒有對部，希望縣長能夠再積極的溝通，讓寶山鄉清潔隊能夠增設設施，而且提供土地給寶山鄉清潔隊，這個部分科管局也一直不答應；另外第一期 32 公頃的施工已經造成停車跟塞車的問題，未來 92 公頃在施工的時候，更是無法想像未來會怎麼塞車，所以希望與會的交通單位、行政單位以及相關單位，能夠跟科學園區管理局積極的溝通，他們的施工、交通管制及違規停車的部分，能夠找尋停車場來解決停車的問題，這一個部分有很多棘手的問題，請問縣長本席剛才所提出的這些問題，縣長要如何來為我們寶山鄉民爭取更多的福利，為我們新竹縣爭取更多的福利，我們的回饋金只有 3 千多萬，寶山鄉子只分得 1 千 4 百萬，這麼少的回饋金，這麼大的科技廠，這麼多的科技大廠，結果回饋金我們只有 1 千 4 百萬，你覺得合理嗎？縣長是以前園區的管理者，您認為對我們寶山鄉公平嗎？請縣長回答。

主席（張議長鎮榮）：

請楊縣長回答。

楊縣長文科：

聽到邱議員剛才一席話我非常感佩你，特別是你提到寶山園區徵收的 117 戶的部分，這個事情確實你的功勞非常大，當時要修改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的時候要把這個配地的辦法把拿掉，當時縣政府是反對的，行政院後來特別跟我溝通，我想竹科方面以後可能不徵收了，應該到此為止了，所以你的功勞確實是很大，這一點我必須再次感謝你，把這個辦法恢復了沒有拿掉，也因為這樣的關係園區 35 路的 117 戶會配地，但是作業的程序到哪裡我不清楚，因為有這樣的一個好的基礎，在推動台積電第一期地徵收，基本上是相當的順利，縣政府也在上個禮拜四召開縣務會議，通過了 262 條有關於限制的問題，所以我們預估台積電已經拿到了申請的建照，因為是竹科發建照，但是它的水保的開發案現在正在進行，會造成交通上的一些混亂，所以我希望警察局及當地派出所來協助一下，整個整地的工程大概是六月初要發包，我想這竹科管理局已經公告

了，那很顯然的第一期的研發大樓、研發中心的設置案，已經如火如荼的進行，接著又是第二期的開發在進行，已報到行政院要列為國家重大建設計畫，面積大概如你所說 96 公頃，但是這個協調一期、二期的過程之中，我想特別要說明，過程裡面他必須要做一些說明會，如健康風險評估的說明會，台積電在這裡設廠，對當地的居民會造成多少的健康風險的評估？致死率的評估？我想這個會跟民眾做作說明，過程裡面我要謝謝邱鄉長、邱議員都提出了很多意見要跟竹科及台積電溝通，我跟邱議員報告，在不久前我應邱鄉長之託，曾經邀集台積電跟竹科管理局局長做了協調，對於我們所提出來的徵收補償，地主大部分沒有什麼意見，甚至於裡面物流中心要遷移這個都接受了，那現在地方上大家最關心就是消防隊的部分，台積電基本上他是贊成的，他認為在這個範圍內因為這個也是保護園區裡的廠商，如果土地夠的話我相信消防隊沒有什麼問題，但對於清潔隊的部分地方要來自己解決，當然，這個意見我也不太認同，地方上有什麼具體

的意見我們來協調，因為這麼大的投資案達到上兆元，投資案這樣的大，我相信台積電跟竹科管理局對地方上這麼一點點要求是沒有理由拒絕的，所以這一點，如果後續需要縣府來出面的話還是會繼續來協調，在這裡也希望台積電的擴建，可以講是台灣科技史上非常重要的里程碑，我希望寶山鄉大家一起和衷共濟；另外你提到公墓的問題，這一點我覺得要做納骨塔又在竹科台積電旁邊，那邊都是縣有土地，但他還沒有正式跟我們談，對於整個地區會不會有影響？我想確定瞭解情況之後會來提出我們的看法，到底土地要不要提供？要不要在那個地點來建？目前是還沒有接收到這個訊息。

邱議員振瑋：

台積電 80%是外資，其餘為台資，所以他們以 2 千億在美國設置 5 奈米廠，本席不意外，所以這有利於台灣嗎？這個是台灣的經濟命脈是真的嗎？這需要大家想一想，徵收了台灣這麼多的土，結果是有利到誰？有利到外資，結果最後損失的是我們的地方，我們的回饋金只有 1 千 4 百萬，而且是沒有

用在地方及學校方面，本席希望未來新竹縣政府爭取回饋金增加的部分，因為已經增加這麼多的土地徵收，回饋金理所當然一定要增加，增加至 120 幾公頃的土地，回饋金理所當然一定要增加，本席講 3 次代表很重要，本來就是很重要，這是理所當然的，回饋到我們的地方的建設之外，一定還要回饋到地方的教育基金，地方的教育理念，回饋到地方學校，改善學校校舍、改善學校教學設施品質、外師、還有教育補助，本席認為要求台積電設置消防隊是有利於他，以後如果廠房燒了我們可以馬上去幫他補救，可以少燒一點，這個是烏鴉嘴，但是本席講卻是真實的，如果我們無法去救災的時候，可能廠全燒了，損失更大的是他，或許不會燒但卻是以防萬一；至於大崎墓園列為二期徵收地的部分，本席身為墓園的管理者之一，希望我們的墓主有一個所謂的納骨塔，可以免費進塔，因為新竹縣辦理遷葬補償基準，在民國 81 年訂定，民國 85 年修訂，到現在從來沒有改過，24 年來從來沒有改過，特級納骨塔就只有補償 15 萬，跟各位報告，150 萬可

能都還做不起來，補償 15 萬怎麼能夠補償的了？

甲級墳墓最多只能補償 8 萬，做一個墳墓至少要 50 萬至 70 萬以上，補償估價基準實在是不符合現在民間施做的水平，所以請地政處、民政處趕快的去修訂這一個墳墓遷葬補償費的基準，要符合現在的一個民情；另外還有遷移費，遷移費一罐只有 7 千元，目前請一個誦經的師父就要 5 千元，而且因為是撿骨的還要再重新焚化，重新去買一個骨灰罐要多少錢？本席不用說大家都很清楚，這樣的作業下來 7 千塊怎麼會夠？所以未來科學園區補償的部分，會牽涉到地政處、國發處、還有民政處，因為修訂這個補償的部分本席發現，新竹縣是天龍國，為什麼叫做新竹縣是天龍國？民政處長現在剛上任，管理殯葬的課長也是剛從文化局調過來，新竹縣辦理遷葬補償估價基準是民國 85 年頒訂的沒有修訂，24 年沒有修訂，新竹縣竟然沒有墳墓遷葬作業要點，新竹縣政府沒有殯葬管理自治條例，好，我們防疫都要做防疫超前部署，結果目前碰到這麼大的一個徵收案，甚至竹東的殯葬園區都已經設立好了

，我們竟然沒有殯葬管理自治條例，這是怎麼回事？所以本席不得不罵新竹縣政府，在這個點上面，從以前到現在就是一個天龍國，所以在這邊希望盡快的訂定殯葬管理自治條例，民政處長剛來這不能怪妳，課長也剛來也不能怪他，要怪誰本席不知道？那當然以前的過錯要由你們來承擔，要你們承擔下現在的責任，請問處長，什麼時候可以把殯葬管理自治條例提出來讓新竹縣議會來制定通過？墳墓遷葬作業要點什麼時候可以制定？我們的遷葬補償估價基準什麼時候可以來做修正？這個會期可以提的出來嗎？相對的新竹市的殯葬管理自治條例及墳墓遷葬作業要點則是非常的詳盡，我們只要殯葬管理自治條例及墳墓遷葬作業要點還有補償基準，其實不是只有大崎墓園，其實我們很多的地方本來就有遷葬，第1期32公頃的時候就已經有了，那時候只是少數，那現在是多數，什麼時候可以提出殯葬管理自治條例要點以及修正遷葬補償作業基準？請處長回答。

主席（張議長鎮榮）：

請民政處回答。

民政處李處長安好：

有關我們殯葬管理的部分跟議員報告，針對新竹縣境內殯葬自治條例的部分還沒有訂定，那現在已經積極進展當中，自治條例已經簽會了各局處，現在我們針對各局處所提出的意見，我們會再去做修正與研擬，目前是依照中央的管理辦法處置，會後我確認修改幅度會不會太大，再將確認時間向議員報告。

邱議員振瑋：

本席和課長說過，如果你們提不出，本席自己會提出到新竹縣會修正，因為目前就已經開始進行做科學園區查估作業，等不了你們，現在已經有這樣的一個事件要發生了，你們應該要承擔下來以前沒有做的責任，希望你們趕快制定，這個會期沒有辦法處理，是不是在下一次臨時會的時候能夠積極處理？如果沒有就本席自行提出，因為明年中期，台積電就要全面進行程收了，請處長對這個問題趕快做一併的處理，還有雙溪納骨塔的問題跟產發處地

政處能夠積極的協調，寶山鄉是一個好山好水的好地方，科學園區大肆的徵收高鐵、中山高、二高經過地區，寶山有兩個水庫、電塔到處林立、山坡地丙建全台灣密集度最高，高爾夫球場好幾個，而且還沒有做好的高爾夫球場也好幾個，科學園區一直在這邊徵收我們不知道是福是禍？科學園區的徵收之下，目前一天的用水量大概 15 萬噸，寶山水庫的儲水量兩個水庫加起來 1 天是 25 萬噸，所以是不是會有寶山第三水庫的出現？這個是我們要思考的地方，水利署以及科學園區甚至台積電，現在增加了 127 公頃的台積電 2 奈米廠以及 3 奈米研發中心，未來的水量一定會多增加超過 5 萬噸以上，這水要從哪裡來？絕對是沒有辦法處理的，所以水庫的問題目前是缺水的狀態，我們的水庫一天的出水量是低於的 20 萬噸，頭前溪更吸收不到水，所以第三水庫未來會不會建？還是會有做什麼樣的一個調節？請縣長來做一個簡單的回覆，本席認為如果要蓋寶山第三水庫，本席跟邱鄉長的要求是，先給寶山鄉民百分之百的能夠喝到自來水，因為我們還

有很多的地區是沒有自來水的，所以先徵收寶一水庫，就是其他未徵收的部分，能夠完整的去整治我們的寶一水庫，請縣長給我們簡單的回覆，有沒有寶山第三水庫的建置規劃構想？或者有沒有會回復到以前比麟水庫？還是有其他水庫建置的問題？縣長你還有 AI 智慧園區、台灣知識旗艦園、竹科三期，這三個園區加起來近上千公頃，請回答。

主席（張議長鎮榮）：

請楊縣長回答。

楊縣長文科：

我想水量的供應及調配是中央水利署的職責，目前已經是北水南運了，整體輸水幹管在去年已正式動工，這項工程的功用是補寶一、寶二水庫的不足，我想水庫的用水量，在政府核准台積電的一、二期擴建工程一定有考慮過，這個一定是符合的，至於到底要不要建第三水庫？這點目前我毫無所悉，幾個園區的用水量當時都已經經過水利署自來水公司的核准在案，只是還沒有取用，所以這個是沒有問題的，台積電的部分怎麼樣去核准？這個我不

清楚，我想在新竹縣的開發案是沒有問題的。

邱議員振瑋：

本席認為這還是不夠的，如果未來要蓋寶山第三水庫，希望縣長能夠幫寶山鄉親把持住，我們有環境的問題，還有很多沒有解決的問題，所以我說是福是禍不知道？是寶山人的幸福嗎？還是寶山人的災難？這個希望大家要多多省思，昨天本席看到新聞才知道，我們喝水的寶山水庫，竟然要設置浮筒式太陽能板，水利署真的是很可惡，這個浮筒是當初要在草皮做太陽能板的時候就被本席痛批了一頓，結果減少了三分之二的設置剩下三分之一，其他留下來當公園使用，現在又想在水面上去做太陽能的部分，而且這是有污染的，甚至會造成水質的優氧化，以後我們這水能喝嗎？當太陽能板在上面的時候，一段時間要做清洗維修的動作，甚至會有保養油跟清潔液的問題，這些能吃嗎？能喝嗎？本席不知道縣長知不知道有這一個計畫？他有沒有拜訪你？寶山水庫跟水利署是沒有拜訪本席，但是本席是經過新聞這邊得知，縣長認不認同在水庫上面

去蓋浮筒式太陽能板？請縣長回答。

主席（張議長鎮榮）：

請楊縣長回答。

楊縣長文科：

有關邱議員提出的部分，我在上任之後就立即停止核准設置太陽能板的發電工程，我也是在報紙上看到有這個事情，也沒有來跟我有見過面，我想這個部分產發處最清楚了，所有在地面上及水面上的我們都不會同意設置太陽能板，建物上面的話情況比較特殊我們會核准，建物以外的都不同意，以上謝謝。

邱議員振瑋：

本席認為一定不能讓水利署設置浮桶式太陽能板，因為水利署錢太多，國家要求他在全台灣的水利設上面要設置經費約 80 億的設施，如果沒有達標要被檢討，所以水利署如果沒有達標，未來中央注入的經費會減少，所以會有困難度，其實本席很清楚，沒人告訴我但是我知道，所以不能讓它設置在那邊，會影響到我們大新竹地區的水源，新聞報導

寶山水庫欲架設浮筒式太陽能板，地方質疑恐汙染水源，水利署應該要想辦法在其他地方做，都不想辦法整治寶一水庫的崩塌問題，還想要做這個，真的是有點可惡，希望縣政府如有碰到相關的問題，一定要極力的去反對。接下來寶山鄉廢棄物的問題，寶山鄉的道路是四通八達，尤其這十年來注入寶山鄉新建道路的擴建經費已經超過 40 億以上，所以道路非常的大，但是監視器卻是相對的少，所以我們亂倒垃圾的問題非常的多，所以在這個部分，本席還有派出所、警察局都非常積極的去查緝，108 年 11 月 17 號，寶山鄉交流道旁邊發現從台北過來倒了一車的個廢棄物，經查是桃園的一間廢棄物清理公司倒的，結果就倒這麼一車惡臭難聞，過年快到了，本席請求環保局儘速的處理，環保局回答：要等警察調查完成之後，找到當事人之後送地檢署，環保局就推給鄉公所，請鄉公所的清潔隊去處理，清潔隊怎麼有辦法去處理事業廢棄物？環保局事業廢棄課回覆本席，檢察官還沒有裁定，所以無法去清除及處理，結果前幾天課長又跟本席說那

個人跑掉了，我們找不到當事人？找不到人怎麼辦？環保局要自己要去想辦法去處理，你們應該有編定這樣的預算要處理這個部分，這樣一車的預算只有 10 萬以內，沒有辦法處理嗎？沒有辦法處理表示你們無能！如果把這一車的垃圾放在你們家門口，你會怎麼處理？再來，還說當事人跑了，找不到人之後怎麼處理？還說現在只能扣押地主，就是被害人的財產要請的地主來清除，你們搞什麼鬼啊？不要拿著法令規定拿著雞毛當令箭，這幾萬塊錢的東西還要去扣押的主的財產？要求地主去執行處理他被偷倒在地上物的垃圾問題，你們到底有沒有良心？請局長回答什麼時候可以處理這個問題？

主席（張議長鎮榮）：

請環保局來回答。

環保局羅代理局長仕臣：

目前這個部分我們會在第二預備金的部分動支，相關的行政程序還是要按照程序走，地主有保管的責任。

邱議員振瑋：

走什麼程序？扣押地主財產嗎？我把垃圾放在你們環保局門口，你是不是負責任？環保局就不能代為清除處理這小小的垃圾，如同課長跟本席講要去扣押地主的財產嗎？你要不要扣押地主的財產？地主如果不清，這跟地主有關係嗎？

環保局羅代理局長仕臣：

有關係。

邱議員振瑋：

好，有關係，那你們是不是要想辦法怎麼去處理這個問題？縣長一直跟本席有非常良好的溝通，他常說：窮則變、變則通，今天這個法令直走不能過，旁邊你看要怎麼去處理？還有你講可以用第二預備金處理，這幾萬元環保局拿不出來嗎？

環保局羅代理局長仕臣：

這部分我們會想辦法，可是動用預算的相關的規定我們還是要去完備。

邱議員振瑋：

這個不是只有個地主的問題，旁邊還有很多住戶，因為地主不住在那邊，地主是有錢人，他是新

竹客運的許姓大家族，現在要怎麼處理？本席要求你們一個月內去處理完這個問題，處理這件事情要這麼久的時間，代表公務人員不作為無作為，而且拿著雞毛當令箭，法令規定是死的，一直講說要照法令規定走，現在本席問你，現在 104 年 8 月 24 號報紙上面所寫，寶山鄉 10 萬噸垃圾的法令規定，現在走到哪裡？而且是有毒廢事業棄物，你們處理了新豐的毒海岸，因為有立委在處理，你有沒有想到寶山鄉周邊的居民他們是沒有自來水的，而且還喝地下水，現在的 10 萬噸的垃圾在那邊，你們的法定程序在哪裡？

環保局羅代理局長仕臣：

這個案子當初的程序都依照規定，比較困難用公部門的預算進行，這件案子會後我確認再回覆議員。

邱議員振瑋：

今天本席用這麼嚴厲的質詢方式，是因為這個小小的垃圾讓我很不高興，像是寶山國中 750 多萬的廚房搞到現在一直還沒蓋，這搞什麼鬼？還有 2500

多萬的規劃費你們到底去爭取了沒有？到哪裡申請？國教署？還是體育署爭取？到現在沒有計畫，是要叫學校老師計畫嗎？老師怎麼會計畫？這麼大的工程他們怎麼計畫？應該請專業的工程顧問公司跟建築師去處理，所以寶山國中的廚房好幾年前通過的事情，到現在還沒有處理，再來寶山鄉的旅遊服務中心，從前任處長開始後就都是新處長了，你們到底有沒有追蹤？寶山旅遊服務中心進度在哪裡？中央只要一次不肯，你們就把案子放在那邊擺爛，這是公務人員服務的態度嗎？不應該，要解決現在的問題，解決以前所有鄉鎮及新竹縣以前解決不了問題，把它拿出來看怎麼解決，跟地方民意代表、立委溝通怎麼樣去爭取？教育處 2500 萬規劃費問題，教育處副處長前幾天有跟本席講要麻煩跟兩位立委去溝通，我說都沒問題，但是交通旅遊處有嗎？地政處三七五減租的部分，三七五減租是一個非常不合時宜的制度，你們只行文到中央去，你們有沒有找立委或找任何的單位去溝通，協調這個租佃權要怎麼去解決問題？本席自己也是佃農，本席是

承接父母的三七五減租佃農，這個不符合時宜的制度，應該想辦法去做解決，我想很多的個問題，包含工務處 11 億預算的 3 個案子，2300 萬預算的橋樑工程已經開始開工了，寶山鄉公所發包的，寶山鄉公所發包的是多麼快速的去處理這件事情，新竹縣政府永遠一直在推托拉，我們的 A2 標花了 3 億多擺在那邊變成斷頭路，結果到現在沒有車輛開過，未來怎麼辦？函洞到現在不會通，現在 5 億 2 千萬經費已經核撥，到現在還沒有開工，還沒有發包，怎麼回事？講清楚說明白？會後請給本席正確的資訊，還有竹 43 線第二標，現在也是一樣，經費已核撥下來了，議會也通過給你們墊付案預算，結果到現在還沒有開工，到底是怎麼回事？再來竹 43 縣三豐路已經徵收的路段，第一期工程做完了，結果還有道路偏移的問題，地主現在要補徵收的部分，本席追了近一年，到現在江姓地主還沒有領到徵收費，還有很多其他單位的問題，本席只是點出其中的一些的問題而已，希望新竹縣政府所有的主管，能夠積極的來推動以前承接未推動的事項，能夠

趕快的去跟地方接軌，趕快的跟地方民意代表、中央民意代表去溝通爭取這些經費跟費用，消防局也應該積極的與縣長一起跟科學園區管理局、台積電溝通，本席希望新竹縣有一個消防訓練基地，合併在寶山鄉消防分隊的部分，讓新竹縣消防局有一個消防訓練基地，可以訓練消防員以及義消做一個訓練地方之用，在這邊講得這麼多，本席是為了新竹縣民的福祉著想，為地方發展著想，希望大家能夠經過今天本席質詢之後，大家能夠回去思考一下，未來新竹縣政府的施政方針及行政效率，本席在此結束今天的縣政總質詢，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副議長、秘書長、楊縣長、縣府一級主管，縣府聯絡員以及我們的媒體小姐先生，感恩、感謝，謝謝大家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